

汇友财产相互保险社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（临时）决议

汇友财产相互保险社于2026年5月9日向全体董事送达《汇友财产相互保险社关于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（临时）的通知》，以通讯会议的形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（临时）。会议召集人为董事长阎波。截止通知要求的表决截止时间（2026年5月12日），我社已收到全体董事的书面表决票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，占全体董事表决票的100%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章程规定。会议经书面投票表决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审议并通过《关于2025年度监管通报有关问题的整改报告》。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1票。

汇友财产相互保险社
2026年5月13日